



段晓鹏



朱必峰



5月20日，全国公安系统英雄模范立功集体表彰大会结束后，参加大会的各地英雄模范和立功集体代表返回当地。



看守所谈心



黄汉汉



车管所民警帮助群众

阿拉宁波公安英模，个个都是好样的！

勇斗歹徒，英雄壮举 感动无数甬城百姓

全国优秀人民警察：

段晓鹏（海曙公安分局南门派出所副所长）

段晓鹏是宁波这次获得全国优秀人民警察称号中最年轻的一位，年仅30岁，从警才7年，但他的英雄壮举曾感动无数甬城百姓。2013年9月9日凌晨4时许，他为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与持刀歹徒英勇搏斗，在被刺破胸部动脉血管，伤及心脏、流血不止的情况下，仍顽强拼搏，与队员合力将歹徒制服。他因失血过多而昏迷，被群众火速送往医院抢救，经全力救治才脱离了生命危险。

2015年5月，段晓鹏赴南门派出所工作，他结合工作实际撰写的论文先后被市局、省厅、公安部录用，他还深入基层，了解到群众反映强烈的铁路宁波站周边“黑旅馆”顽疾，并对此开展专项整治，清除“黑旅馆”41家，确保火车站周边“黑旅馆”“零出现”，赢得群众交口称赞。

他作为海曙公安分局志愿者服务队的队长，还经常利用业余时间深入医院、学校、社区和商圈开展安全防范宣传教育，组织开展帮困扶弱等爱民活动，坚持通过官方微博向群众发送预警信息，获评“海曙区优秀志愿者”称号。

勇于开拓，探索创新 技战法的警界“小诸葛”

朱必峰（鄞州公安分局刑侦大队中队长）

36岁的朱必峰从警13年，专业从事打击侵财犯罪工作已经12年了，曾两次获得“浙江省优秀人民警察”和“宁波市青年岗位能手”等荣誉称号，荣立个人三等功一次，多次受到嘉奖多次被评为优秀公务员。

他积极发挥自身优势，在确保打击侵财犯罪取得优异成绩的基础上，参与多起重特大案件的侦破工作，并在多起案件侦破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作为分局视频侦查的领头羊，2016年他所在的打盗抢中队共查处侵财犯罪嫌疑人300余人，占鄞州分局处总量的三分之一，他所在的宁波市公安局鄞州分局打击侵财犯罪工作连续两年在全市名列第一。

他还紧密结合实际，开发创新“工具”，利用业余时间开发出各类警用分析软件，满足侦查工作时效性、准确性的要求，提高侦查工作的效率。他还积极钻研视频侦查战术，努力提高视频侦查战术在刑事侦查应用中的成效，在侦破多起重特大案件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刑侦战线的“神探” 派出所岗位的“带头人”

全国特级优秀人民警察：

孙利峰（慈溪市公安局龙山派出所所长）

41岁的孙利峰从警19年来，曾获中国好人榜敬业奉献好人、全省政法系统先进个人、宁波市首届十大法治人物、宁波市公安局破案能手等荣誉，连续八年获年度考核优秀等次，荣获个人嘉奖7次。

他在担任慈溪市公安局刑侦大队副大队长兼重案一中队中队长期间，参与破获百余起严重恶性案件，连续出差49天的纪录、一年出差172天的纪录都属于他。2011年全国公安机关“清网追逃”专项行动中，他历时3个多月，辗转六省，行程万里，抓获20名网上逃犯、3名省督逃犯、2名部督逃犯。

他带领慈溪刑警重案一中队获评了2011-2012年度全国青年文明号，一批批青年在队伍中成长成为刑侦破案专家，他总结提炼了失踪人员协查和疑似命案侦查工作要点并被省厅推广。不仅如此，他还热心帮扶青年人成长，几年来已帮助10余名青少年改过自新、重新做人。

去年2月起，他担任龙山派出所所长，带领民警紧密结合辖区违法犯罪的规律特点，强化严打态势，不断提升打击实效。截至目前，辖区发案同比下降20%，打击处理各类犯罪嫌疑人同比上升52%，抓获侵财类犯罪嫌疑人同比上升135%，打掉犯罪团伙14个，成功破获多起系列性盗窃侵财案件。

转业不转军人本色， 急难险重敢担当、显身手

黄汉汉（奉化公安分局巡特警大队副大队长）

44岁的黄汉汉从部队转业到奉化公安分局巡特警大队已经9年了，曾先后被评为全市抗震救灾先进个人、全市优秀人民警察、全省特警训练工作先进个人、全省优秀人民警察，并3次荣立个人三等功，多次受到嘉奖；2010年-2015年，他更是连续6年被评为宁波市公安系统优秀教官。

2008年5月四川汶川大地震，他主动请缨要求出战；2009年援疆工作3个月，之后连续参与了2010年为世博会保驾护航、2012年抗击“海葵”台风、2013年抗击“菲特”台风、2016年G20杭州峰会安保、世界互联网大会安保等急难险重任务。2011年，由他带领的奉化分局代表队在宁波市特警系统警务射击比赛荣获综合组第一；2012年，他代表宁波特警支队参加苏浙皖沪警务协作区公安特警实战技能比武获得攻坚突击组团体第二名，在全省公安实战教官比武团体中获得团体第三、个人第二名的好成绩。

二十几年如一日， 坚守道路交通安全

秤卫东（象山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副大队长）

49岁的秤卫东自参加公安工作以来，扎根基层，忘我工作，二十几年如一日坚守在道路事故处理第一线，每年处理大小交通事故3000余起，始终保持“零投诉、零上访”，受到当地群众好评，先后被评为象山县优秀共产党员、全市公安机关创先争优优秀共产党员、全省公安机关践行人民警察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全省政法系统先进个人，先后荣获“最美宁波人”“浙江好交警”称号，并荣立个人二等功1次、三等功2次。

2015年5月，他担任象山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副大队长，分管全县交通事故处理工作，积极推广象山交通事故微处理工作，并进一步完善象山县交通事故人民调解委员会的运行机制。当年，辖区内交通事故民事纠纷调解成功率达96.5%，未发生一起反悔申诉的情况，取得了实质性的成效。

全国优秀公安基层单位：

镇海区看守所

近几年来，镇海区看守所始终坚守安全底线和“全国先进、浙江领先”这个理念与目标，已接待各级党政机关、社会团体及群众100余批2500余人次来所参观学习，700余名在押人员亲属应邀走进看守所，让在押人员家属深刻感受到阳光警务的内涵。镇海区看守所已连续23年安全无事故，连续17年被公安部评为全国一级看守所，连续六届蝉联全国标兵看守所，先后20余次荣获部局级、省厅级荣誉称号，2012年被公安部授予“全国公安机关爱民模范集体”，并荣立集体一等功。

市公安局交警局车管所

近年来，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车辆管理所不断提升人性化、科技化、社会化服务管理能力和水平，全力确保公正、公开、透明的“阳光车管”体系顺利运行。2013年荣立集体一等功一次，并被浙江省授予“群众满意基层站所（服务窗口）示范单位”；2016年再次被公安部评定为全国一等车辆管理所，继2006年首次评定之后连续八次蝉联这一全国公安车管部门最高荣誉。

张贻富 王岑 李美桔 孙红青美